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全面推进电梯 无纸化维保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检验机构、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市特种设备行业协会、各电梯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全市电梯维保工作的有效性、科学性和真实性，加强电梯维护保养工作，加快推进我市电梯智慧治理体系建设，提高电梯质量安全水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8〕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改进电梯维护保养模式和调整电梯检验检测方式试点工作的意见》（国市监特设〔2020〕56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同意开展电梯智慧监管试点的批复》工作要求，现决定在番禺区试点无纸化维保的基础上，在全市范围内推进电梯无纸化维保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以建立和完善电梯安全治理体系为目标，以落实电梯使用单位、维护保养单位主体责任为重点，运用信息化、数字化技术，全面实现电梯维保智慧

化管理。力争到 2021 年底，全市电梯维保单位应用无纸化维保系统覆盖率达 30%以上；到 2022 年底，电梯无纸化维保系统应用覆盖全市所有维保单位，全市电梯无纸化维保体系和机制基本形成，电梯维保质量水平显著提高，电梯故障率持续降低，市民乘梯安全感和满意度进一步增强。

二、工作内容

以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为基础，全面推进维保单位、维保人员、维保电梯动态信息化管理和维保过程在线管理、维保记录信息化管理等工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市电梯无纸化维保工作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负责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运营管理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一）实施维保单位信息管理

在广州市开展维保工作的各维保单位统一在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进行维保单位用户注册，实现维保单位、维保人员、电梯设备动态信息化管理。

（二）开展电梯无纸化维保

在广州市开展维保工作的各维保单位应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开展无纸化维保：

- 1.按要 求使用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开展无纸化维保；
- 2.使用维保单位自有维保平台或第三方维保平台开展无纸化维保，按要 求将维保信息上传至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

三、工作程序

（一）维保单位信息管理工作流程

1.用户注册

在广州市开展电梯维保工作的各维保单位，需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维保单位备案后登录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各维保单位应授权明确本单位系统管理员，负责在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进行维保信息管理工作。

2.维保单位信息管理

维保单位注册成功后，维保单位系统管理员按要求完善单位地址、办公地点、维保联系人、应急救援电话等信息。相关信息发生变更时，维保单位系统管理员应及时更新。

3.维保人员配置

各维保单位系统管理员负责本单位维保作业人员信息录入、登记、修改和更新，并根据维保实际情况对维保作业人员组织架构进行配置（分级设置）。维保作业人员信息变更后，维保单位系统管理员应及时对人员进行修改、更新。

（二）开展无纸化维保工作流程

1.使用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工作流程

（1）维保人员登录

维保单位系统管理员完成本单位维保作业人员信息录入登记后，即完成维保人员注册绑定，维保人员通过广州市智慧电梯维保平台登录。

（2）维保电梯信息管理

维保作业人员或系统管理员负责将本人或本单位所维保电梯基本信息进行录入、登记、匹配、修改。

(3) 维保现场信息采集

维保人员维保时，通过广州市智慧维保平台移动端现场核对和完善电梯的基本信息、采集电梯地理坐标、对维保电梯信息进行确认。

(4) 维保记录上传

维保人员选定维保梯型、维保类别后，系统生成维保记录模板，维保人员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相应维保项目；维保人员应如实记录现场维保情况，完成维保作业后进行签名确认并上传维保记录。

(5) 使用单位签名确认

维保记录上传后，由广州市智慧电梯维保平台推送至已登记的使用单位进行签名确认。电梯使用单位应在维保完成当天完成维保记录签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签名确认的，系统将默认使用单位已签名确认。

2.使用自有维保平台或第三方维保管理平台工作流程

(1) 平台对接

按照全市统一的电梯无纸化维保平台数据接口规范要求与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完成对接，对接测试符合要求的，市市场监管局将及时公布名单，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对平台对接情况实施抽查评估，市市场监管局对完成对接名单实施动态管

理。

（2）数据上传

平台对接完成后，维保单位应按照无纸化维保平台数据接口规范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维保记录上传。

四、工作要求

（一）无纸化电梯维保记录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应当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无纸化维保记录需在维保工作完成当天上传至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

（二）无纸化电梯维保数据在保存过程中不能受任何程度和任何形式的更改，应满足数据双备份要求，保存期限不少于4年，并提供实时查询功能。

（三）使用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开展无纸化维保的，各相关电梯使用单位应知悉并同意无纸化维保记录限时默认签名确认工作要求，并通过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使用单位用户端进行确认。

（四）对外提供无纸化维保服务的第三方维保平台，对维保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在未获得维保单位及相关使用单位授权许可情况下，不得泄露、发布相关信息。

（五）由于其他原因（如自然灾害、应急管控、区域封锁等）未能在规定的维保时间内维保并上传维保记录的，维保单位或维保人员应按要求向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提交（或上传）维保延期说明。

(六)维保单位开展电梯无纸化维保且维保数据实现有效上传后，并经市市场监管局确认，可停止使用纸质维保记录。无纸化电梯维保记录在监察、检验、监督抽查、使用管理等过程中与纸质维保记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工作职责与分工

(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组织实施全市电梯无纸化维保工作；评估及通报全市无纸化维保工作状况；开展维保数据应用，对不符合无纸化维保要求的单位提出整改或中止意见。

(二) 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引导和督促辖区电梯维保单位加大无纸化维保应用力度，对无纸化维保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加强监督检查和抽查；在检查、执法工作中，对符合可停止使用纸质维保记录的电梯不再要求提供纸质维保记录，可调取、查阅电子维保记录作为受检材料。

(三) 广州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

负责广州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运营管理；编制电梯无纸化维保平台数据接口规范和工作指引，开展无纸化维保系统和移动端应用宣传培训；协调、配合维保单位或第三方平台进行系统对接、数据上传、传输测试；持续跟进市电梯智慧维保平台应用情况，开展数据分析，及时上报各类统计信息。

(四) 电梯检验机构

在检验工作中，对符合可停止使用纸质维保记录的电梯不再

要求提供纸质维保记录，可检查电子维保记录作为检验依据。

（五）行业协会

引导各维保单位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开展电梯无纸化维保和管理工作，开展技术帮扶和培训，加强应用宣传。

（六）电梯维保单位

按照无纸化维保要求、流程做好无纸化维保工作；加强与使用单位沟通，推动使用单位接受、使用无纸化维保记录；强化内部管理，督促维保人员认真落实无纸化维保工作要求，确保维保过程真实，维保记录可追溯；加大科技投入，提升无纸化维保系统稳定性、可靠性，保障维保数据安全、可靠；通过开展无纸化维保等信息化技术应用，不断提升维保质量和维保效率。

（七）电梯使用单位

配合维保单位开展无纸化维保工作，做好无纸化维保记录签名确认工作，加强信息化技术应用，不断提升电梯安全管理水平。

六、保障措施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电梯无纸化维保工作是电梯智慧治理体系建设和开展电梯智慧监管试点的重要内容，目的在于全面提高我市电梯维保工作水平，更好保障民众安全乘梯用梯。各部门、各单位应高度重视，各区市场监管局应将本项工作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严抓落实。

（二）严密部署，稳步推进

各部门、各单位应按照工作要求周密部署，及早启动、密切

配合；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应做好平台应用和对接工作，解决平台应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

（三）加强宣传，积极引导

各区市场监管局应积极向辖区内电梯维保单位宣传无纸化维保工作政策，调动各单位主动性和积极性。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应做好平台应用宣传培训工作，积极响应各单位平台部署、应用工作需求。

（四）加强监督，完善机制

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加强对各维保单位平台应用和数据上传情况的监督检查，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要督促指导有关单位改进；各部门应加强收集和分析无纸化维保工作实施过程中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完善无纸化维保工作机制。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